

子計畫 3

新北市 107 學年度海洋知識大考驗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學年度補助新北市政府推動海洋教育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激勵本市國小學生主動學習全面性、完整性、正確性的海洋教育知識之動機。
- 二、推廣海洋生態保護觀念，促進多元海洋教育與全民正確海洋認知。
- 三、提昇市民對本市海洋教育宣導之感受，強化本市守護海洋之形象。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

肆、活動內容

- 一、活動日期：107 年 11 月 15 日（星期四）（暫定）
- 二、活動地點：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
- 三、參加對象：就讀新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之高年級學生。

伍、競賽方式

- 一、競賽隊伍名額：每校限 1 隊，每隊 4 人及 1 名指導老師，參賽學生若於參賽當日因不可抗力之原因致無法參賽，各校可出示證明並指派其他學生替代。另參賽學校之高年級學生總數如未達 4 人，可以較低年級學生代表參賽。
- 二、競賽隊伍資格及限制：參賽隊伍以同一就讀學校為限。
- 三、各競賽單位應依本計畫相關規定，依下列方式參加初賽、複賽及決賽。
 - （一）初賽：以校為單位組隊參賽（各校國小組限 1 隊），就參賽隊數抽籤決定賽程，每 4 或 5 校為 1 組，每組獲勝隊伍進入複（決）賽。
 - （二）複賽：參賽隊伍超過 16 隊時辦理複賽，由優勝隊伍進入決賽。
 - （三）決賽：依總分數決定排名順序。
- 四、各校須於競賽時間 30 分鐘前完成報到手續，超過比賽時間尚未完成報到隊伍視為棄權。
- 五、競賽流程：（視報名隊數調整）

| 時 間 | 內 容 |
|-------------|---------|
| 08:20-08:40 | 報到 |
| 08:40-08:50 | 賽程說明及示範 |

| | |
|-------------|------------|
| 08:50-09:00 | 開幕式(長官致詞) |
| 09:00-12:30 | 初賽 |
| 12:30-13:30 | 午餐 |
| 13:30-14:30 | 複賽 |
| 14:30-15:00 | 決賽 |
| 15:00-15:30 | 成績統計、公布及頒獎 |
| 15:30~ | 賦歸 |

陸、報名方式

參賽隊伍需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五)前將競賽報名表(附件 1)以親送或掛號方式(親送者以收件章、掛號者以郵戳為憑,逾時不受理)寄送至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小(新北市貢寮區龍洞街 1-9 號)。或將競賽報名表以傳真方式傳至(02)24909017,請於傳真之後電洽(02)24909431 轉 17 學輔處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柒、競賽內容範圍

以海洋教育為範疇,並配合海洋教育相關時事,範圍以下列為原則:

一、新北市海洋教育資訊網

(<http://web.sdec.ntpc.edu.tw/me/default.aspx>)

二、新北市海洋教育資源網海洋小學堂

(<http://oceanedu.ntpc.edu.tw/default.asp>)

三、國小一至六年級各學習領域「海洋教育」相關教材內容。

四、106-107 年海洋教育相關時事。

五、新北市海洋教育資源手冊:「新北市『Wave 藍·奇岩·東北角』海洋教育資源手冊」及「『奔 fun 北海岸』校外教學資源手冊」。

捌、競賽規則

依據 107 學年度海洋知識大考驗競賽規則(如附件 2)辦理。

玖、領隊會議

一、訂於 107 年 11 月 1 日(星期四)於三重區二重國小辦理。

二、請參賽學校派員參加,於報名截止日之後通知參賽學校會議時間。

三、於會議中抽籤決定賽程,如學校代表未到由承辦學校代為抽籤。

壹拾、獎勵方式

一、第一名隊伍 1 名,獲頒禮券 10,000 元,獎狀 1 面、獎座 1 個。

二、第二名隊伍 1 名,獲頒禮券 8,000 元,獎狀 1 面、獎座 1 個。

三、第三名隊伍 1 名,獲頒禮券 6,000 元,獎狀 1 面、獎座 1 個。

四、第四名隊伍 1 名,獲頒禮券 4,000 元,獎狀 1 面、獎座 1 個。

五、第五名隊伍 1 名(視參賽隊伍數量設立)，獲頒禮券 2,000 元，獎狀 1 面、獎座 1 個。

六、初、複賽淘汰隊伍獲參加獎，每隊可獲頒禮卷 500 元。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一、在事先告知之原則下，承辦單位保留更動競賽規則及賽程之權力。

二、為響應環保政策，請攜帶水杯參加競賽活動，另交通費由各校自理。

壹拾貳、經費來源及概算：總經費計新臺幣 5 萬 2,000 元整，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7 學年度補助新北市政府推動海洋教育計畫相關經費支應，經費概算表如附件；其餘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參、本計畫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 107 學年度海洋知識大考驗競賽實施計畫
經費概算表**

| 編號 | 項目名稱 | 單位 | 單價 | 數量 | 合計(元) | 備註 |
|----|-------|----|--------|----|--------|------------------|
| 1 | 印刷費 | 式 | 10,000 | 1 | 10,000 | 競賽資料印刷 |
| 2 | 場地佈置費 | 式 | 20,000 | 1 | 20,000 | 競賽場地佈置 |
| 3 | 材料費 | 式 | 20,000 | 1 | 20,000 | 競賽用品及相關材料 |
| 4 | 雜支 | 式 | 2,000 | 1 | 2,000 | 不逾上述金額之 5% |
| | | | | 合計 | 52,000 | 新臺幣 5 萬 2,000 元整 |

【附件 1】

競賽報名表

| 新北市 107 學年度海洋知識大考驗競賽報名表 | | | | | |
|-------------------------|--|--|------|--|-----|
| 參賽 校名 | 校名： | | | | |
| | 地址： | | | | |
| 指導老師姓 名 | | | 連絡電話 | | |
| | | | 行動電話 | | |
| | | | 電子信箱 | | |
| 參賽學生資 料 | 姓 名 | | | | |
| | 年 級 班 級 | | | | |
| 參賽同意事 項 | <p>1. 參賽隊伍無條件同意承辦單位將參賽資料（如：參賽隊伍、參賽者姓名、活動花絮等）公佈於海洋教育中心網站及其他公開管道。</p> <p>2. 本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承辦單位保留增修之權力。</p> <p>3. 若承辦單位、執行單位發現參賽者未依競賽規則或以非法行為參加競賽，將有權取消參賽者競賽資格。</p> | | | | |
| 核章處 | 承辦人 | | 主 任 | | 校 長 |
| | | | | | |

註：本表請以正楷清楚書寫或以電腦繕打，以利作業。

【附件 2】

新北市 107 學年度海洋知識大考驗競賽規則

一、參賽隊伍需設計「隊呼」，隊呼內容為介紹隊伍或學校之特色，於主持人介紹學校時呼喊隊呼。

二、各階段競賽方式：

(一)預賽：採各校自由組隊參加，並由各校舉辦預賽選出各校代表隊伍，或由校方指派 1 隊代表學校參加初賽。

(二)初賽：比賽分組及位置於領隊會議抽籤決定。每回合分數最高者為該小組之優勝隊伍，各小組之優勝隊伍取得參加複賽資格。

(三)複賽：比賽分組及位置於領隊會議抽籤決定賽程，每回合分數最高者為該小組之優勝隊伍，各小組之優勝隊伍進入決賽。

(四)決賽：比賽分組及位置於領隊會議抽籤決定，依總分數決定排名順序，如有 2 隊(含)以上總分數相同，則進行 1 題「PK」賽，答對者排名較前，完成前四名排名。

三、答題規則：

(一)比賽前，各隊自行決定隊員答題順序(穿著號碼衣，序號 1、2、3、4)，每位隊員皆須依序輪流作答，如有違反規定者經裁判認定扣總分 10 分。

(二)每回合題目數為 20 題，題型含是非、選擇及簡答題。

(三)答題方式

1. 積分題（是非題、選擇題、簡答題）

題目秀在銀幕上，並由主持人簡述之，參賽隊伍可一邊討論一邊以白板筆將答案（正楷且工整）書寫在白板上，每題討論時間為 10 秒，時間到時，主辦單位播放「請作答」音效，參賽隊伍必須立刻把「白板答案秀出來」，延遲該題不計分。

2. 搶答題

題目秀在銀幕上，並由主持人簡述之，參賽隊伍可一邊討論一邊以白板筆將答案（正楷且工整）書寫在白板上，聽到「請搶答」音效，立即按鈴搶答，搶答燈亮者擁有回答權，必須立刻把「白板答案秀出來」，此時由主持人判

定答案是否正確。倘若參賽隊伍未以白板作答而先按鈴，或按鈴後再以白板作答之隊伍，均喪失本題答題權，則該題機會須讓給其他參賽隊伍進行搶答。

3. 是非題：若回答是非題答案是錯的，本題不計分，由主持人說出正確答案後，進入下一題。

4. 選擇題：若回答選擇題答案是錯的，則該題機會須讓給其他參賽隊伍進行下一輪搶答。

5. 簡答題：若回答簡答題答案是錯的或不清楚、不完整，則該題機會須讓給其他參賽隊伍進行搶答。

(四)題目及答案順序與新北市海洋教育資源中心網站提供之題庫未必完全相同。

四、計分方式：

(一)每答對一題得 10 分。

(二)搶答題，每答錯一題倒扣 5 分。

(三)競賽現場備有計分板，隊伍可立刻得知分數之情況。

五、每一輪比賽時，如參賽隊伍對主持人判定之答案有疑義，由現場評審團（主辦單位聘請之專家學者）說明判定，參賽隊伍需尊重裁判並服從判定。

六、現場人員需遵守比賽規則，保持安靜，並不得大聲喧嘩以及在臺下以手勢或其他方式告知臺上隊伍答案，若有此狀況發生，則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七、比賽中，除工作人員外，其餘人員若需要為參賽隊伍拍照，不得超越比賽區域，更不得影響比賽秩序。

八、凡當場無比賽之參賽隊伍擅自進入比賽場地者，一經發現得取消該隊之資格及在所有比賽所得之分數。

九、參賽隊伍如有資格不符者，一經證實，即取消該隊在該項比賽中所得之名次。

十、參賽隊伍在競賽期間如有違背運動精神或不正常之行為及不服裁判之情形，經查明屬實者得通知其所屬學校議處之。

子計畫 4

新北市「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徵選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新北市政府 107-110 學年度海洋教育發展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提升「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科普素養，促進海洋教育融入領域教學，提升學生海洋科學知能。
- 二、藉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舉辦「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之海科普教育展示攤位，展出本活動參賽作品推廣各級學校實施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

- 一、參加對象：本市各公立國中小皆可參加。
- 二、藍星學校至少提交 1 件以上作品參賽。
- 三、參賽組別：(以作品繳交當時之身分為準)
 - (一)國小組：就讀國小一至六年級學生。
 - (二)國中組：就讀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
- 四、參賽方式：
 - (一)由學校教師邀集學生組成「海洋科普繪本創作小組」(每創作小組之學生至多 4 位、指導教師至多 2 位，可跨年級組成)，以「海洋科普」為範疇選定主題進行繪本創作，每一創作小組僅限參賽一件作品。
 - (二)國小組應進一步選定摺頁運用之教育階段，例如：運用於國小低年級、中年級或高年級，並據以進行創作；國中組則直接以創作者本身之教育階段為摺頁運用對象。
 - (三)參賽之摺頁應為教師指導學生完成之創作作品，且經過實際教學應用並進行檢討與修正後的成果。

五、作品規格

(一)作品類型：題目自訂(範圍以「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為內涵)。

(二)作品樣式

1. 紙張大小：A3 (長 297mm，寬 420mm)。
2. 作品頁面：含封面、封底、封面內頁、封底內頁、版權頁。
3. 繪畫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彩色筆、水墨、電腦繪圖…皆可)，
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否則不列入評選。

六、作品內容

(一)需說明作品介紹(設計理念、摺頁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200-500 字。

(二)參考資料：「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
摘錄『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

七、須繳交文件及資料

(一)繳交日期及方式：

108年3月8日(星期五)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24945 新北市八里區龍米路二段129巷1號，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小學務處 蘇秋金主任收」，郵寄信封正面請註明新北市「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徵選，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親送者亦同。

(二)繳交文件：

1. 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如附件 2)
2. 作品內文(如附件 3)。
3. 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4
4. 參賽作品原稿 1 件。

(三)其他注意事項：

1. 資料填寫不完整、規格不符規定者，將不予評比。
2. 作品概不退還，敬請自行備份。

伍、評審與獎勵

一、初審

(一)評審方式：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初審，國中、國小組參加作品各取前三名與佳作五名。

(二)公佈時間：暫定 108 年 3 月下旬，由教育局函文公佈及刊登於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網頁(<https://w3.sdec.ntpc.edu.tw>)。

(三)獎勵方式：

1. 各名次獎勵方式如下：

(1) 第一名：國中、國小組各 1 名，禮券 5,000 元，獎狀 1 面。

(2) 第二名：國中、國小組各 1 名，禮券 3,000 元，獎狀 1 面。

(3) 第三名：國中、國小組各 1 名，禮券 2,000 元，獎狀 1 面。

(4) 佳作：國中、國小組各 5 名，禮券 1,000 元，獎狀 1 面。

2. 參賽作品均未達標準時，該獎項得予從缺。

3. 指導教師依相關獎勵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4. 承辦本活動之有功人員，依相關獎勵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陸、著作使用權事宜

一、參賽作品於送件同時，應由參賽者（及法定代理人）依著作權法規定簽署「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二、參賽者須為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人，參賽作品如有使用他人之著作或違反著作權法令之情事，一切法律責任皆由參賽者自行承擔，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涉。

柒、注意事項

一、作品須以中文創作，且不接受翻譯作品。得獎作品如發現有抄襲、已公開發表或違反著作權者，除取消參賽資格外，若有獲獎則追回該作品之獎項、獎金；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參賽者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因填寫資料錯誤而無法通知相關訊息時，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

二、作品主題不符、違反善良社會風俗、暴力或網路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檔案格式不完整，以致無法開啟或使用，將不列入評選，承辦單位不另行通知。

三、各項注意事項載明於本計畫中，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承辦單位保留相關權利。

四、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承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賽者或得獎者所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五、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暫停或終止本活動計畫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

與補充之。

捌、計畫說明會及摺頁製作研習

- (一)時間：108 年 1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50 分至 12 時。(午餐自理)
- (二)地點：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小。
- (三)報名方式：108 年 1 月 4 日(星期五)前，至本局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報名，研習名稱：新北市「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研習。
- (四)活動流程：

| 時間 | 內容 | 負責人/講師 | 備註 |
|-------------|---------|----------------|----|
| 08:30-08:50 | 報到 | 米倉國小團隊 | |
| 08:50-09:00 | 計畫說明 | 教育局承辦人 | |
| 09:00-12:00 | 摺頁創作及教學 | 藝文輔導團專家 吳望如 | |

玖、本案聯絡人

- 一、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 劉淑惠輔導員，電話：(02)26100305 分機 330，電子信箱：AE2867@ntpc.gov.tw。
- 二、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小學務處 蘇秋金主任，電話：(02)26182202 分機 221，電子信箱：su0924@gmail.com。

拾、經費來源及概算：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壹、本活動經陳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十二年國教課綱－海洋教育議題之學習主題與實質內涵－摘錄「海洋科學與技術」、
「海洋資源與永續」內容

| 教育階段 學習主題 | 議題實質內涵 | | |
|--------------|--|---|---|
| | 國民小學 | 國民中學 | 高級中等學校 |
| 海洋科學與 技術 | <p>海 E10 認識水與海洋的特性及其與生活的應用。</p> <p>海 E11 認識海洋生物與生態。</p> <p>海 E12 認識海上交通工具和科技發展的關係。</p> | <p>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色、成因與災害。</p> <p>海 J13 探討海洋對陸上環境與生活的影響。</p> <p>海 J14 探討海洋生物與生態環境之關聯。</p> <p>海 J15 探討船舶的種類、構造及原理。</p> | <p>海 U11 了解海浪、海嘯、與黑潮等海洋的物理特性，以及鹽度、礦物質等海洋的化學成分。</p> <p>海 U12 了解海水結構、海底地形及洋流對海洋環境的影響。</p> <p>海 U13 探討海洋環境變化與氣候變遷的相關性。</p> <p>海 U14 了解全球水圈、生態系與生物多樣性的關係。</p> <p>海 U15 熟悉海水淡化、船舶運輸、海洋能源、礦產探勘與開採等海洋相關應用科技。</p> |
| 海洋資源與 永續 | <p>海 E13 認識生活中常見的水產品</p> <p>海 E14 了解海水中含有鹽等成份，體認海洋資源與生活的關聯性</p> <p>海 E15 認識家鄉常見的河流與海洋資源，並珍惜自然資源</p> <p>海 E16 認識家鄉的水域或海洋的汙染、過漁等環境問題</p> | <p>海 J16 認識海洋生物資源之種類、用途與保育方法</p> <p>海 J17 了解海洋非生物資源之種類與應用</p> <p>海 J18 探討人類活動對海洋生態的影響</p> <p>海 J19 了解海洋資源之有限性，保護海洋環境</p> <p>海 J20 了解我國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p> | <p>海 U16 探討海洋生物資源管理策略與永續發展</p> <p>海 U17 了解海洋礦產與能等資源，及其經濟價值</p> <p>海 U18 了解海洋環境污染造成海洋生物與環境累積的後果，並提出因應對策</p> <p>海 U19 了解家鄉的海洋環境問題，並積極參與海洋保護行動</p> |

【附件 2】報名表（每件作品一份）

2018「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創作徵選報名表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 | | | | | | | |
|-------------------|-------------------|--|---|--|--|---|----|
| 作品資料 | 作品名稱 | | | | | | |
| | 參賽組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 | 作品適用對象 (僅國小組勾選)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 | | |
| | 創作小組人數 | 學生 () 人 + 指導教師 () 人 = 共 () 人 | | | | | |
| 創作者 資料 (學生) | 就讀學校 | 縣(市)學校名稱 | | | | | |
| | 創作者 (1)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就讀年級 | 年級 |
| | | 電話 | () | 創作分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複選 |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input type="checkbox"/> 摺頁；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Email | | | | | |
| | 創作者 (2)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就讀年級 | 年級 |
| | | 電話 | () | 創作分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複選 |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input type="checkbox"/> 摺頁；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Email | | | | | |
| | 創作者 (3)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就讀年級 | 年級 |
| | | 電話 | () | 創作分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複選 |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input type="checkbox"/> 摺頁；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Email | | | | | |
| | 創作者 (4)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就讀年級 | 年級 |
| | | 電話 | () | 創作分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複選 | | <input type="checkbox"/> 科學意涵&內容正確性 <input type="checkbox"/> 摺頁； <input type="checkbox"/> 繪圖；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Email | | | | | |
| | 指導教師 (1) 資料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
| | | 授課領域(科系) |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 | | | |
| | | 聯絡電話 | 學校電話：() | | 分機 | | |
| E-mail： | | | | | | | |
| 指導教師 | 姓名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 |

| | | | |
|-----------------------------|--------------------|---|-------|
| (2) 資料 | 授課領域 (科系) |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 <input type="checkbox"/> 科任教師，授課科別： | |
| | 聯絡電話 | 學校電話：() | 分機 |
| | E-mail： | | |
| 作品介紹 (創作理念、摺頁簡介等)及教學應用方法 | (國小、國中組 200-500 字) | | |
| | | | |
| 各縣 (市) 初選承辦單位審核 (由參賽縣市填寫) | | | |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 業務 承辦人 | (簽/章) |

【附件 3】作品內文（每件作品一份）

2018「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創作徵選作品
內容文字

作品編號（由承辦單位填寫）：

| 作品名稱 | | |
|--------------------------|------|--|
| 作品內容 文字 (摺頁內 文) | 封面 | |
| | 第一頁 | |
| | 第二頁 | |
| | 第三頁 | |
| | 第四頁 | |
| | 第五頁 | |
| | 第六頁 | |
| | 第七頁 | |
| | 第八頁 | |
| | 第九頁 | |
| | 第十頁 | |
| | 第十一頁 | |
| | 第十二頁 | |
| | 第十三頁 | |
| | 第十四頁 | |
| 第十五頁 | | |
| 封底 | | |

【附件 4】

2018 「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創作

作品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賽人）及本人法定代理人（以下簡稱甲方），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及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以下簡稱乙方）使用甲方報名參加「2018《海洋休閒、海洋科學與技術》海洋摺頁創作」徵選活動之作品：

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

1.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
2.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
3.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得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
4.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5. 甲方不得運用同一作品參加其他比賽，亦不得運用前已獲獎之作品參加本競賽。
6.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
7. 甲方得獎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 |
|-------------------------|--|
| 參 賽 作 品 名 稱 | |
| 參賽人（創作人）簽名（甲方） | |
| 參賽人（創作人）身分證字號 | |
| 法定代理人簽名（已成年者免 填） | |
|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已成年者 免 填） | |
| 戶 籍 地 址 |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